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关于转发《关于做好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2025)国际项目参赛邀请的通知》的函

各高校：

现将《关于做好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国际项目参赛邀请的通知》转发你们，请积极邀请国外院校项目参赛，促进国际交流合作，争取奖励项目名额。

联系人及电话：王美笛 0991-2896299

附件：关于做好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国际项目参赛邀请的通知



教育部司局函件

关于做好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国际项目参赛邀请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的通知》（教高函〔2025〕7号）精神，持续发挥“百国千校千万人”大平台作用，打造共建共享、融通中外的创新盛会，现将大赛国际项目参赛邀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化创新教育国际交流合作，汇聚全球知名高校、企业和创业者，打造世界大学生创新教育交流合作国际品牌。积极举办海外区域赛，搭建全球性创新创业竞赛平台，促进中外科技交流，提升中国高等教育国际影响力。

二、项目征集

通过国内高校或合办赛伙伴征集选送等方式，充分挖掘国际交流合作资源，广泛邀请国外优秀创新创业团队参赛。鼓励邀请世界著名高校推荐优秀项目参赛。

1. “双一流”建设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

校、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单位、国家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单位应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原则上邀请不少于 30 个国外院校项目参赛。

2.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等，原则上邀请不少于 20 个国外院校项目参赛。

3.其他院校应积极开展大赛宣传、交流和邀请工作。

4.海外合办赛伙伴等邀请海外创新创业大赛选送项目参赛，数量不限。

三、激励政策

1.国内院校成功邀请 10 个（含）以上国际参赛项目并通过资格审核，奖励邀请院校 1 个大赛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职教赛道或产业赛道的总决赛复活名额（名额不累加）。如国内院校邀请的国际项目入围总决赛，每入围 5 项，奖励邀请院校 1 个大赛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职教赛道或产业赛道总决赛复活名额（名额可累加）。复活名额项目入围高教主赛道、红旅赛道、职教赛道或产业赛道总决赛，但不能直接获得铜奖。以上奖励项目名额不受各院校入围总决赛名额上限限制。

2.各院校邀请国外院校报名参赛时，应提醒受邀院校或团队准确填写国内邀请院校的英文名称。邀请的国际参赛项目获奖情况纳入“高校集体奖”评选，且项目获奖证书将注明国内邀请院校名称。

3.为进一步提升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海外影响力和参与度，大赛组委会依托国内高校和海外办赛伙伴组织东南亚、中亚等海外区域赛。区域赛二等奖和三等奖项目直

接入围大赛总决赛网评，一等奖项目（不超过5项）直接入围大赛总决赛现场赛。

4.为支持更多国家和地区举办海外区域赛，大赛将邀请海外高水平创新创业机构成为海外合办赛伙伴，并支持相关机构组织国际青年创新创业榜样型项目参赛。海外合办赛伙伴邀请办法及所组织区域赛激励政策由大赛组委会另行公布。

四、工作安排

1.参赛邀请（2025年5月—6月15日）：各院校向国外合作院校发出正式邀请函，确认汇总拟参加今年大赛的国际参赛项目，并填写《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国际参赛邀请情况汇总表》（在大赛工作QQ群内另行公布）；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大赛组委会于7月10日之前，整理汇总本地高校（含部属高校）的国际参赛邀请情况表，报送至大赛组委会指定电子邮箱（fao@zzu.edu.cn）。

2.参赛报名（2025年6月16日—7月15日）：各国内邀请院校协助国外院校参赛团队，在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https://www.pilcchina.org/>）登录注册后，报名并提交参赛材料。报名系统的开放时间为北京时间2025年6月16日0点，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25年7月15日24点。

3.资格审核（2025年7月16日—7月31日）：大赛组委会对项目进行参赛资格审核和项目材料完备性审核后，核定国内邀请院校的奖励名额。

4.网络评审（2025年8月1日—8月15日）：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评选出500个项目入围总决赛，再从中遴选150个项目参加大赛总决赛现场比赛。同时核定国内邀请院校的奖励名额，与资格审核核定的奖励名额一并公布。

5.现场比赛（2025年9月）：与国内参赛项目混合分组、同场竞技。如无法现场参赛，总决赛的答辩评审将以线上路演方式进行。

五、工作要求

1.国内各院校应通过各类国际合作渠道，积极邀请国外院校关注大赛相关工作网站（<https://cy.ncss.cn/en/>和<https://www.pilcchina.org/>），及时了解今年大赛最新动态，广泛宣传往年大赛的办赛成效和往年国际参赛项目的成功案例、介绍产业赛道；并以此此次国际参赛邀请为契机，进一步深化创新教育的国际交流合作，扩大中国教育对外开放，向世界高等教育分享中国经验、中国成果。

2.国内各院校应对邀请的国际参赛项目的参赛资格、项目信息完备性等进行确认核实，并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确定所代表的参赛学校。

3.《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国际参赛邀请函》将以英语、法语、俄语、西班牙语、阿拉伯语等5种语言版本，通过大赛官网、工作QQ群等渠道对外发布。

4.大赛组委会将于报名中期，对国际参赛项目邀请工作进行阶段性总结，对各地邀请情况进行评估。

5.为做好国际参赛项目邀请的沟通协调，请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大赛组委会及各院校指定一名工

作人员加入工作 QQ 群（群号：1030212267）。

六、联系方式

1.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 曲晨

联系电话：0086-10-68352281

电子邮箱：jybdcw@chsi.com.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金贸大厦 C3 座

邮编：100044

2.郑州大学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刘胜利

联系电话：0086-371-67780026

电子邮箱：fao@zzu.edu.cn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0 号

邮编：450001

3.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综合处 陈红杰

联系电话：0086-10-66097854

电子邮箱：internetplus@moe.edu.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 37 号

邮编：100816

附件：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国际参赛邀请函



附件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 国际参赛邀请函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积极推进国际交流合作，搭建世界大学生创新实践竞赛平台，已成为参赛规模最大的全球性创新赛事。2017—2024年，共有来自15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4万余个国际项目、13万余名国际大学生参加大赛。今年，我们将在中国郑州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总决赛，诚挚邀请全球优秀青年积极参加，共圆青年创新梦想，共创世界美好未来。

一、参赛要求

1.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社会需求，培育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转型升级，促进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具体参赛项目类型可咨询邀请的中国高校或大赛海外合办赛伙伴。

2.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须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内容。项目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行为，一经发现即刻取消参赛资格、所获奖项，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参赛项目应选择符合要求的组别报名参赛。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

已获往年大赛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今年大赛。

4.参赛人员年龄不超过 35 岁（1990 年 3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二、参赛方式

大赛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 2 人，不多于 15 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

参赛团队所有成员须为具有国外普通高等院校学籍的在校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即 2020 年之后的毕业生，下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根据团队负责人的国外院校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国外院校是指设立在国外、有独立办学资质、可独立授予学生国外学历或学位的普通高等院校及专科院校。具有国外院校学籍是指已在海外院校注册且具备获授海外院校学历或学位的资格。

根据参赛申报人所处学习阶段，项目分为本科生组、研究生组。根据项目发展阶段，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均内设创意组、创业组，请各推荐院校指导项目填报参赛类型。

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本科生组

1.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5 年 4 月 26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

成员须均为在校本科生或专科生。

2.创业组。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2025年4月26日前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在校本专科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本专科学学生。

（二）研究生组

1.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2025年4月26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在校研究生。项目成员须为在校研究生或本专科生。

2.创业组。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2025年4月26日前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在校研究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研究生学历学生。

三、赛事安排

国际参赛项目参加今年大赛高教主赛道比赛，与高教主赛道中国大陆参赛项目和中国港澳台地区参赛项目同场评审，分类排名。按照资格审核、网络评审、现场比赛三个阶段，由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

1.资格审核（2025年7月16日—7月31日）。针对评审规则涉及的主要评审要点，大赛组委会对报名的国际项目的参赛资格和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

2.网络评审（2025年8月1日—8月15日）。对资格审核合格的项目进行多轮网络评审，其中最后一轮为总决

赛评审。

3.现场比赛（2025 年 9 月）。总决赛评审的优胜项目参加大赛总决赛的现场比赛。如无法现场参赛，总决赛的答辩评审将以线上路演方式进行。

四、奖项设置

国际参赛项目共产生 500 个项目入围总决赛评审，评选其中的 150 个项目入围总决赛现场比赛，从中筛选出 50 个项目获得金奖，其余 100 个项目获得银奖。参加总决赛评审但未能入围总决赛现场比赛的其余 350 个项目获得铜奖。

五、参赛报名

1.国际参赛项目请登录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网址：<https://www.pilcchina.org/>）注册报名并提交参赛材料。报名系统的开放时间为北京时间 2025 年 6 月 16 日 0 点，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 2025 年 7 月 15 日 24 点。

2.参赛项目必须提供 PPT 形式的商业计划书，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 Word 形式的商业计划书或 1 分钟视频作为辅助资料。为便于评审，所提交的商业计划书请转换为 PDF 格式再行上传。

3.为便于审核参赛资格，所有参赛团队成员必须在报名截止日期前提交学籍学历证明或持股证明。有指导教师的团队，须同时在报名系统填报指导教师信息。

4.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或英文，如有其他语言需求，请联系大赛组委会。

六、评审规则

大赛评审规则和更多说明请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s://cy.ncss.cn>）或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官网（<https://www.pilcchina.org/>）查看具体内容。

七、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组委会所有。

八、联系方式

1.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 范智

联系电话：0086-13581973690

电子邮箱：info@pilcchina.org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特立奥森国际体育文化中心 28 幢

邮编：100101

2.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 曲晨

联系电话：0086-10-68352281

电子邮箱：jybdcw@chsi.com.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金贸大厦 C3 座

邮编：100044

3.郑州大学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刘胜利

联系电话：0086-371-67780026

电子邮箱：fao@zzu.edu.cn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00 号

邮编：450001

4.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综合处 陈红杰

联系电话：0086-10-66097854

电子邮箱: internetplus@moe.edu.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 37 号

邮编: 100816

